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6日(星期二)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人数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人数9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海燕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参与某股权及债权项目摘牌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参与某股权及债权项目摘牌，若摘牌成功，公司将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借款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60,000,000.00元的贷款用于议案一摘牌项目，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项目进展及资金实际需求，分批办理具体借款事宜、签署各项相关法律文件，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27日